



城市·面孔

今天的B3版在讨论一个词: 来斯。
这里就有一个人, 让我很想说, “你蛮来斯的嘛。”

从妈妈的网店进货, 卖光后再付本钱

为赚零花钱, 六年级学生“练摊”已3年

3月16日上午, 洛洛(化名)早早地起了床, 一张行军床、两个整理箱、一个小背包, 他带上“家当”来到小区附近的路边。把整理箱里的围巾拿出来摆好后, 这个12岁的孩子开的“小卖铺”就算开张了。

现代快报记者 张玉洁



小学生洛洛周末出来练摊, 三年赚几千块零花钱了
(周先生供图)

小摊一摆就是3年

洛洛12岁, 家住清凉门大街某小区, 他今年才上六年级, 但已经有了3年的摆摊经验。“他喜欢看时事杂志。”洛洛的爸爸周先生说, 孩子从杂志上得知, 在欧美一些国家, 小朋友从七八岁开始, 就自己送牛奶、卖报纸, 赚零花钱。“因此, 他也有了这样的想法。”

孩子闲着的时候, 要么玩游戏, 要么到处晃悠。所以当洛洛把摆摊想法说出来时, 很快得到爸妈的支持。2010年4月, 洛洛三年级, 他正式把小摊摆了出来。当时他们住在草场门大街, 小区门口有个小广场, 洛洛就把摊子摆在广场上, 这一摆就是三年。

因为还在上学, 洛洛摆摊的时间, 一般是在周末上午。“每周五晚上他最忙。”周先生说, 为了争取时间摆摊, 孩子会提前把事情做完。

这个小老板有模有样

今年初, 他们搬到了清凉门大街, 孩子已经上六年级了, 平时功

课比较忙, 而且他们对周围环境不太熟悉, 所以洛洛有段时间没出来摆摊。3月16日是搬家之后洛洛的小摊第一次开张, 爸妈特意陪他一起摆摊。

小摊上卖的东西, 主要是围巾, 有时也卖些小饰品、小玩偶。洛洛不喜欢进货, 他觉得“压力很大”, 因为有时候自己喜欢的东西, 结果别人不喜欢。好在妈妈开了家网店, 小摊上卖的围巾主要是从妈妈仓库拿的, 洛洛会在货物卖光之后, 把本钱付给妈妈。

周先生帮忙算了一下, 生意好的时候, 洛洛一天能净赚一两百元, 生意惨淡时, 一天也就只有10块8块的利润。这三年来, 孩子赚了几千块钱。最初他是想给自己弄点零花钱, 可钱到手之后, 洛洛并没有把钱全花在自己身上。

有一次洛洛看电视, 看到关于南京市儿童福利院的新闻, 他便捐了200元给福利院的孩子们。他还请过家人吃大餐, 家人过生日时, 他会记得买蛋糕。这些之后, 他才买了自己喜欢的课外读物和文具等物品。

练摊让孩子变懂事了

在草场门大街摆摊时, 小广场上还有一些其他的摊贩, 卖臭豆腐的、卖菜的, 五花八门。生意不忙时, 洛洛就跟他们聊天。“接触的人多了, 他自己就会有一些感触。”周先生说, 这三年来, 洛洛成长了不少。“知道怎么跟人相处, 知道了忍让。”

周先生说, 孩子小时候是老人带大的, 比较宠孩子。自己摆小摊后, 洛洛知道了不能自己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广场上有位老奶奶, 从江心洲过来卖菜, 通过聊天, 洛洛知道老奶奶已经70多岁了, 为什么这么年纪还出来卖菜, 洛洛没问, 但周先生说, 孩子因此懂得了每个人赚钱都很辛苦。

对于小学生出来摆摊, 有人说好, 这锻炼了孩子的独立能力。但也有人觉得会影响学习。对于质疑声, 周先生认为, 这对孩子的学习基本上没什么影响。他说, 摆摊是孩子感兴趣的事, 而且为了摆摊, 他会尽早地做完功课, 只要是在可控的范围内, 他会支持孩子。

城市·治理

未经审批就挖路, 违建拆一半留一半, 这些都需要有人治理。
好在, 这个月开始, 《南京市城市治理条例》实施了。

城管检查挖掘占用工地, 重点查扬尘

没审批就挖路 纬三路过江隧道 一工地被叫停



工地已经围挡, 挖了个大坑
现代快报记者 李雨泽摄

为了控制扬尘, 最大限度降低施工对交通出行的影响, 今年3月到5月, 南京市城管局市政设施综合养护管理处对批后挖掘占用工地进行全面检查, 城西干道、江东路改造工程等都是重点检查道路。昨天, 检查一开始, 纬三路过江隧道工程一工地, 因未审批就占挖道路, 被勒令停工, 成为此次检查第一个被“叫停”整改的工地。

现代快报记者 赵丹丹

重点查工地降尘措施

此次检查, 除了要检查工地全封闭围挡施工、围挡牢固安稳、整洁外, 还要检查夜间警示灯、警示、告示牌。“对于沟槽开挖也有要求, 验收完后, 快车道一般是3天回填, 其他道路是5天, 街巷是7天回填。”南京市城管局市政设施综合养护管理处书记刘斌表示, 重点检查工地的降尘措施, 包括渣土要及时清运, 易产生扬尘污染的材料要进行覆盖, 进行洒水降尘, 开挖、风钻阶段要采取湿法作业等。

他表示, 目前南京大型工地有10多处, 随着工程开工, 会逐步增加。这次首先对检查项目进行逐个检查, 每两周检查一次, 查出的问题限期整改, 未经许可的挖掘、占用工地一律按违章查处。

纬三路一工地被叫停

昨天上午10点多, 现代快报记者跟随检查执法人员来到淮门大街6号附近, 两处道路被围挡。进入一处围挡内, 地面被挖出一个大坑, 周围到处是施工材料, 但未见有人在施工。刘斌介绍, 这个工地属于纬三路过江隧道工程, 但是综管处并没有接到该处占道挖掘申请, 未经许可是不可以擅自挖掘的。由于施工, 淮门小桥也被损坏。

未经许可占道挖掘城市道路, 按照规定责令停止挖掘, 恢复原状, 并可处以5000元以上两万元以下罚款。随后, 执法人员向施工单位南京中交隧道局开出了《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 责令该单位相关负责人到城管行政执法总队接受调查处理。

南京城市治理 将制定考核问责办法 同时向社会招募公众委员

快报讯(记者 鹿伟)本月起, 《南京市城市治理条例》开始实施, 目前正在面向社会招募公众委员。昨天, 南京市人大法制工委、市法制办、市城管局相关负责人做客网络访谈时透露, 不仅市一级要建立城市治理委员会, 区、街道、社区也要建立相应的组织, 以便让更多的社区居民参与到城市治理过程中来。此外, 南京还将制定城市治理相应的考核办法, 相关工作人员不作为、乱作为的行为将被问责。

前几天, 南京成立了城市治理委员会, 委员会由公务委员及公众委员组成。市城管局政策法规处处长张保军透露, 目前公务委员正在选拔中, 公众委员正面向社会招募。据悉, 第一届公众委员共45名, 将由专家代表、市民代表、社会组织代表组成, 其人数比例超过公务委员的比例。“大家享有同等的表决权, 这次是由影响决策到参与决策。”

此前南京市城管局已经发布了公众委员推选和报名方式, 报名截止时间是4月15日(详情见城管局网站)。

“我们看到很多属于城市治理范围的东西, 但是并没有认真处理, 有关部门也没有承担任何责任, 这个方面应该对老百姓有个说法。”对于一些部门的不作为现象, 网友“无事佬”建议城市治理委员会在履行职责的过程中被赋予监督权。

对此, 张保军表示, 城市治理条例用六个方面非常系统地规定了监督的过程。“如果经过核实, 政府部门确实是做错了, 相关部门要进行公开赔礼道歉。”张保军表示, 此外还会出台行政问责办法, 对于不作为的情况, 要考虑处分行政人。

据悉, 条例明确要求对未实行物业管理的小区, 其环境卫生、公共设施管理等由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 并逐步实行物业化管理。

一条街道两个区 违建拆一半留一半?

光华路街道城管科: 会按计划进行整治



一边违建已拆, 另一边毫无动静 现代快报记者 李雨泽 摄

城东石林百货批发市场边有一条胜利村路, 这条路的西侧属玄武区, 东侧属白下区(已并入秦淮区)。有网友发帖称, 最近道路西侧的十多家违建商铺全部被城管拆除, 而路东暂无动静。“虽然是分区管理, 但拆违建不能只搞半边啊。”

现代快报记者 孙玉春 实习生 葛翔

据网友称, 3月17日, 路西侧的违建商铺开始拆除, 一天时间就拆光了。拆了以后感觉环境清爽了很多, 尤其是附近康定里、庆盛园等小区住户都拍手称快。

不过也有遗憾, 在现场拆违的玄武区城管执法人员表示, 他们只拆本区范围的违建。马路对面属于白下区, 玄武区管不着。网友称, “一条窄窄的马路, 玄武拆违建, 而白下不拆, 连动静都没有, 这让人无法接受。”

昨天中午, 现代快报记者来到胜利村路。一位居民说, 在马路东侧有一处废旧金属回收站, 占了数百方的地面, 各种回收品堆得老高, 在回收站的南北两侧路边有三四间门面房, 路东的脏乱差其实比路西还要厉害, 房子也多数是违建。据

回收站李老板称, 房子是物资回收公司租给他的。

据白下区光华路街道城管科工作人员介绍, 路东侧的房屋归属比较复杂, 回收站空地及部分房屋是区物资回收公司的, 此外还有园林绿化所、市政等多个单位也在此地。按照市里的规划, 胜利村路是要拓宽的, 目前这些房屋都在道路红线以内。园林、市政等部门的场地房屋都是区里划给他们临时使用的。

光华路街道城管人员表示, 他们也到现场看过了, 回收站门口的确堆了不少东西, 已经要求立即把门口清理干净。至于房屋, 确实是违建的, 他们也会安排拆违日程, “毕竟对面小饭店全拆了, 我们这边压力也很大。”



现代快报记者 张楚浩 拍摄制作
扫描二维码, 观看城管现场检查视频